

安徽皖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5%以上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进 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大股东减持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安徽省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创投”）持有安徽皖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皖仪科技”）10,069,04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7.55%。上述股份均为公司IPO前取得股份，该部分股份于2021年7月5日起解限售上市流通。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
2022年2月19日，公司披露了《安徽皖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2-002）。安徽创投计划自2022年3月14日—2022年9月9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减持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2,666,800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减持价格将根据市场价格确定。
2022年3月23日，公司收到安徽创投出具的《关于减持股份计划进展的告知函》，2022年3月14日至2022年3月23日期间，安徽创投已通过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1,333,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本次减持计划数量过半，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安徽创投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10,069,049	7.55%	IPO前取得；10,069,049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5%以上股东因以下原因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集中竞价交易减持数量过半

减持次数 名称	减持数量 (股)	减持比例 (%)	减持期间 (年/月/日—年/月/日)	减持方式 (集中/竞价)	减持价格区间 (元/股)	减持总金额 (元)	当前持股数量 (股)	当前持股 比例
安徽创投	1,333,400	1%	2022/3/14—2022/3/23	集中竞价	10.06—15.74	20,209,649	8,735,649	6.55%

（二）本次减持事项与5%以上股东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 否
（三）在减持时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是 □ 否
（四）本次减持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本次减持是公司股东安徽创投因自身实际经营需要而进行的，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的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发生变化，也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五）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集中竞价减持计划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提示，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本次减持是公司股东安徽创投因自身实际经营需要自主决定，在减持期间内，安徽创投将根据市场行情、公司股价等情况确定是否继续实施本次减持计划，减持期间、减持价格、减持数量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 否

（三）其他风险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股东安徽创投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公司将持续关注减持股份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安徽皖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25日

安徽皖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5%以上股东减持达到1%的提示 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权益变动为安徽省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创投”）履行2022年2月19日披露的股份减持计划，不涉及要约收购、不涉及资金需求。

●本次权益变动为持股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减持，不会使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本次权益变动后，安徽创投持有公司股份数量38,735,64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6.55%。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减持行为》于2022年3月24日起收到安徽创投出具的《关于减持股份计划进展的告知函》，2022年3月14日至2022年3月23日期间，安徽创投已通过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1,333,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现将有关权益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基本信息	名称	安徽省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怀远西路960号创新大厦4层			
	权益变动时间	2022年3月14日至2022年3月23日			
权益变动情况	变动方式	变动日期	股份种类	减持股数 (股)	减持比例
	集中竞价	2022年3月14日至 2022年3月23日	人民币普通股	1,333,400	1%

备注：

1.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股份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限制转让的情况。

2.本次变动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情形及其相关情况。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安徽省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合计持有股份	10,069,049	7.55%	8,735,649	6.55%
	其中：无限售条件	10,069,049	7.55%	8,735,649	6.55%
	流通股股份	10,069,049	7.55%	8,735,649	6.55%

注：本次权益变动后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限制转让的情况。

三、其他情况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为减持，不涉及要约收购、不涉及资金需求。

2.本次权益变动为履行减持股份计划：

2022年2月19日，公司披露了《安徽皖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2-002）。安徽创投计划自2022年3月14日至2022年9月9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减持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2,666,800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减持价格将根据市场价格确定。通过集中竞价方式，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减持股份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3.本次权益变动为持股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减持，不会使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4.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和《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安徽皖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三月二十五日

深圳市振邦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没有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时间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3月24日（星期四）下午15:00。

（二）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3月24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3月24日9:15—15:00的任意时间。

（三）网络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柏玉路与南明路交汇处华宏通信工业园4栋会议室。

深圳市振邦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社会公众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

（四）会议主持人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志杰先生主持召开。

（六）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一）股东出席会议情况

出席股东的具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16人，代表股份82,584,9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74.3989%。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4人，代表股份2,200,1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1.94022%。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0人，代表股份394,0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3467%。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12人，代表股份934,9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8422%。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2人，代表股份656,1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4956%。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10人，代表股份278,8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2467%。

（二）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会议，其中独立监事陈淑浪采用线上视频方式参会。

（三）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四）广东恒隆律师事务所指派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见证律师邱书涛、何玲波律师线上视频方式参会，李球兰律师在公司会议现场协助见证律师进行相关见证并发表法律意见。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提案100《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内容、实施地的议案》

同意82,574,7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76%；反对10,2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2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924,7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8.9090%；反对10,2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91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提案结果：通过

提案200《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管理的议案》

同意82,574,7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76%；反对10,2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2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924,7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8.9090%；反对10,2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

深圳市振邦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没有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时间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3月24日（星期四）下午15:00。

（二）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3月24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3月24日9:15—15:00的任意时间。

（三）网络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柏玉路与南明路交汇处华宏通信工业园4栋会议室。

深圳市振邦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社会公众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

（四）会议主持人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志杰先生主持召开。

（六）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一）股东出席会议情况

出席股东的具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16人，代表股份82,584,9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74.3989%。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4人，代表股份2,200,1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1.94022%。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0人，代表股份394,0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3467%。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12人，代表股份934,9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8422%。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2人，代表股份656,1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4956%。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10人，代表股份278,8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2467%。

（二）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会议，其中独立监事陈淑浪采用线上视频方式参会。

（三）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四）广东恒隆律师事务所指派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见证律师邱书涛、何玲波律师线上视频方式参会，李球兰律师在公司会议现场协助见证律师进行相关见证并发表法律意见。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提案100《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内容、实施地的议案》

同意82,574,7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76%；反对10,2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2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924,7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8.9090%；反对10,2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

江苏苏盐井神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权益变动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次权益变动为持股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减持，不会使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本次权益变动后，江苏苏盐井神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数量1,039,04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34%。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和《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江苏苏盐井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3月25日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517,529,074	99,9303	360,575
比例 (%)	99.9303	360,575	0.0697
比例 (%)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修改《江苏苏盐井神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通过：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517,529,074	99,9303	360,575
比例 (%)	99.9303	360,575	0.0697
比例 (%)	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修改《江苏苏盐井神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通过：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517,529,074	99,9303	360,575
比例 (%)	99.9303	360,575	0.0697
比例 (%)	0.0000		

4、议案名称：关于修改《江苏苏盐井神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通过：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517,529,074	99,9303	360,575
比例 (%)	99.9303	360,575	0.0697
比例 (%)	0.0000		

5、议案名称：关于修改《江苏苏盐井神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通过：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517,529,074	99,9303	360,575
比例 (%)	99.9303	360,575	0.0697
比例 (%)	0.0000		

江苏苏盐井神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权益变动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次权益变动为持股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减持，不会使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本次权益变动后，江苏苏盐井神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数量1,039,04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34%。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和《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江苏苏盐井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3月25日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517,529,074	99,9303	360,575
比例 (%)	99.9303	360,575	0.0697
比例 (%)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修改《江苏苏盐井神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通过：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517,529,074	99,9303	360,575
比例 (%)	99.9303	360,575	0.0697
比例 (%)	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修改《江苏苏盐井神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通过：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517,529,074	99,9303	360,575
比例 (%)	99.9303	360,575	0.0697
比例 (%)	0.0000		

4、议案名称：关于修改《江苏苏盐井神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通过：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517,529,074	99,9303	360,575
比例 (%)	99.9303	360,575	0.0697
比例 (%)	0.0000		

江苏苏盐井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 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权益变动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次权益变动为持股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减持，不会使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本次权益变动后，江苏苏盐井神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数量1,039,04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34%。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和《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江苏苏盐井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3月25日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517,529,074	99,9303	360,575
比例 (%)	99.9303	360,575	0.0697
比例 (%)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修改《江苏苏盐井神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通过：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517,529,074	99,9303	360,575
比例 (%)	99.9303	360,575	0.0697
比例 (%)	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修改《江苏苏盐井神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通过：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517,529,074	99,9303	360,575
比例 (%)	99.9303	360,575	0.0697
比例 (%)	0.0000		

4、议案名称：关于修改《江苏苏盐井神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通过：通过